

四. 評選項目及內容

茶園管理評分表

項 目	比 重	備 註
茶樹生育整齊度(是否缺株等)及樹勢	15 分	總分低於 70 分或高 於 85 分,請 簡略敘明。
茶園水土保持維護與管理	15 分	
茶園灌溉水配置與管理	10 分	
茶園雜草管理	10 分	
茶園病蟲害之防治(護)	10 分	
茶園土壤管理	5 分	
茶園農路之規劃	10 分	
茶園環境衛生管理	10 分	
95 年有無提供參加茶葉生產履歷資料	15 分	

製茶廠管理評分表

項 目	比 重	備 註
廠房四周整潔通風，排水良好、綠美化設施	5 分	總分低於70分或高於85分，請簡略敘明。
廠房四周無不良或可能之污染源	10 分	
廠房各作業區是否有適當之區隔紗窗、紗門等與防蟲設施	10 分	
廠房結構主體是否有斑剝脫落、發霉或積垢之情形	5 分	
廠房內是否有非製茶所需之物品機具堆積	5 分	
機具是否定期清理，有無積垢	5 分	
入廠是否有個人衛生清潔設施	5 分	
製程機具安排動線是否有安全顧慮	5 分	
廠房火氣設備是否安全，燃料裝置設於屋外，有無滅火器材	10 分	
有否參加農糧署推動之廠農合作計畫並有紀錄可查	10 分	
進料與製程是否有紀錄	10 分	
茶葉包裝精美度及包裝標示製茶廠地址、負責人、聯絡電話、製造日期及品牌等。	20 分	